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袁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李瑜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后附履历。因工作安排，周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仍在公司任职。截至披露日，周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航天益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环境试验检测能力建设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同意北京航天益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境试验检测能力建设项目，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877 万元，购置试验检测设备 30 台/套。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组织机构优化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践行新时期质量方针，健全公司顶层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提升产品质量管理要求的执行力度，公司对本部组织机构及其职能进行优化和调整。设立质量管理部，同时将综合管理部与运营部合并，组建综合运营部。公司本部部门总数保持为 7 个，具体分别为综合运营部、党群人事部、计划财务部、证券投资部、市场部、质量管理部以及法律审计部/纪检监察部。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

李瑜先生履历

李瑜，男，1973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员，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动力与能源学院航空工业领域工程专业硕士。历任北京动力机械研究所三车间工艺员、科技处主管调度，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产业发展部项目处助理员、副处长、处长、部长助理、副部长，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法律顾问，现任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